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构成进行相应调整，董事、总经理王建瑜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为保障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长管乔中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选举副董事长黄伟雄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调整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陈英实先生（主任委员）、杨春学先生、黄伟雄先生。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